



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第三季度关联交易
分类合并披露报告

2016 年 10 月 25 日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要求，按照《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本公司现对2016年3季度关联交易进行合并披露，具体如下：

一、二〇一六年三季度各类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对象	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亿元)	合计 (亿元)
				类型	交易概述		
1	2016年7月-8月	吉林市吉晟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保险业务	在我公司投保车辆保险1笔，涉及保费1624.33元；意健险5笔，涉及保费500元；以上2险种保费共计2124.33元。	0.00002124	0.00002124
2	2016年8月	吉林省金都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保险业务	在我公司投保车辆保险3笔，涉及保费3459.11元。	0.00003459	0.00003459
3	2016年9月	高继先	高管	保险业务	在我公司投保车辆保险1笔，涉及保费8176.58元。	0.00008177	0.00008177
4	2016年7月-8月	郑国如	董事长	保险业务	在我公司投保意健险2笔，涉及保费329.9元	0.00000329	0.00000329
5	2016年8月	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及高管	保险业务	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共投保12笔，涉及保费27687元。	0.00027687	0.00027687
6	2016年9月	都邦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保险业务	代理保费940696.59元，代理佣金218642.74元，合计1159339.33元。	0.01159339	0.01159339

7	2016 年 9 月	吉 林 市 吉 晟 金 融 投 资 控 股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北 京 分 公 司	股 东（下 属）	固 定 资 产 租 赁	我公司应收股东单位吉林市吉晟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机构（北京分公司）租用公司 2 层职场的房租金 60624 元。截止报告日，我公司暂未收到此笔租金，此款暂未入账。	0.00060624	0.00060624
8	2016 年 9 月	吉 林 市 吉 晟 金 融 投 资 控 股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北 京 分 公 司	股 东（下 属）	费 用 垫 付	我公司为股东单位吉林市吉晟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北京分公司垫付 4-8 月的水电费 2388.29 元。	0.00002388	0.00002388
9	2016 年 7 月 -9 月	都 邦 保 险 销 售 有 限 公 司	全 资 子 公 司	费 用 垫 付	我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都邦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垫付 7-9 月的工资 439212.56 元；4 月-6 月的快递费 562.26 元；费用合计 439774.82 元。	0.00439775	0.00439775
10	2016 年 2 月 -7 月	吉 林 市 吉 晟 金 融 投 资 控 股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北 京 分 公 司	股 东（下 属）	固 定 资 产 租 赁	吉林市吉晟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已向我公司支付房租押金 30312 元；已向我公司支付 2-7 月租金 181872 元；费用合计 212184 元。	0.00212184	0.00212184
11	2016 年 2 月 -6 月	都 邦 保 险 销 售 有 限 公 司	全 资 子 公 司	保 险 业 务	代 理 保 费 2710950.64 元，代理佣金 101716.63 元，合计 2812667.27 元。	0.02812667	0.02812667
合 计							0.04728753

二、2016 年度各类关联交易余额统计

序号	关联交易类型	累计金额（亿元）
1	保险公司资金的投资运用和委托管理	1.1
2	固定资产的买卖、租赁和赠与	0.00275196
3	保险业务和保险代理业务	0.04204006
4	再保险的分出或者分入业务	无
5	为保险公司提供审计、精算、法律、资产评估、广告、职场装修等服务	无
6	担保、债权债务转移、签订许可协议以及其他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交易活动	0.01759879